

董事

本公司的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列載有關本公司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Sheldon Gary Adelson	76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Jeffrey Howard Schwartz	48	非執行董事
Irwin Abe Siegel	68	非執行董事
Steven Craig Jacobs	47	行政總裁、澳門區總裁及執行董事
Stephen John Weaver	48	開發總監兼執行董事
Iain Ferguson Bruce	68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昀	42	獨立非執行董事
唐寶麟 (David Muir Turnbull)	54	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Steven Craig Jacobs，47歲，為本公司的行政總裁、澳門區總裁及執行董事。Jacobs 先生自二零零九年五月起擔任LVS的澳門區總裁，並自二零零九年三月起任職LVS。由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八年，Jacobs 先生擔任 Vagus Group Inc (「VGI」) 的主席兼行政總裁，該公司為一家專門從事旅遊及酒店業務的國際管理服務公司。透過VGI，Jacobs 先生曾於 Louvre Hotels、U.S. Franchise Systems、Hyatt 及 Best Western International 等公司擔任多個高級行政職位。Jacobs 先生獲哈佛大學頒授文學士學位。Jacobs 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

Stephen John Weaver，48歲，為本公司的開發總監兼執行董事。Weaver 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加盟本集團，並自二零零六年十月起擔任亞洲區總裁，負責監督澳門所有開發及政府關係活動，包括房地產開發交易、零售購物中心租賃及其他業務開發相關活動。彼曾擔任私人物業律師12年，其後於第一太平戴維斯及仲量聯行有限公司出任高級管理層職位，從中積累有關物業開發及業務管理所有領域的豐富經驗。Weaver 先生修畢昆士蘭科技大學及南昆士蘭大學開辦的相關遠程學習課程後，分別獲兩所大學頒授法律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Weaver 先生為昆士蘭省最高法院及澳洲高等法院的律師。Weaver 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Sheldon Gary Adelson，76歲，為本公司的董事會主席兼非執行董事。Adelson先生自二零零四年八月起擔任LVS的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及董事。一九八八年四月，Las Vegas Sands, LLC 成立，以擁有及經營從前的Sands Hotel and Casino；自其時起，Adelson 先生擔任Las Vegas Sands, LLC (或其前身公司) 的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及董事。Adelson 先生於會議、貿易展覽及旅遊業方面擁有豐富經驗。Adelson 先生亦投資其他業務企業。Adelson 先生創辦及開發 COMDEX Trade Shows，包括一九九零年代全球最大型的電腦展 COMDEX/Fall Trade Show，後於一九九五年四月將 COMDEX Trade Shows 悉售予軟庫集團有限公司。Adelson 先生亦創辦及開發金沙會展中心(Sands Expo Center)，將其發展為美國最大的私有會議及貿易展覽場地之一，及後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將其轉讓予LVS。自一九七零年代中

期起，彼擔任 Interface Group Holding Company, Inc. 的總裁兼董事會主席，而自一九九零年起，彼亦擔任LVS的聯屬公司 Interface-Group Massachusetts, LLC 及其前身公司的董事會主席。Adelson 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八日加盟本公司，獲委任為本公司的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Jeffrey Howard Schwartz，48歲，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Schwartz 先生自二零零九年三月起擔任LVS的董事。彼為 Global Logistic Properties 的董事會主席兼共同創辦人，Global Logistic Properties 控制亞洲物流設施的最大平台。由二零零五年一月至二零零八年十一月，Schwartz 先生擔任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ProLogis 的行政總裁，並由二零零七年五月至二零零八年十一月擔任 ProLogis 的董事會主席兼董事。Schwartz 先生亦曾擔任 ProLogis European Properties 的董事，該公司分別於 EuroNext 及盧森堡證券交易所上市。由二零零三年三月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Schwartz 先生擔任 ProLogis 的國際營運總裁，並由二零零二年三月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擔任亞洲總裁兼營運總監。自一九九四年起，彼擔任 ProLogis 的多個職位。Schwartz 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Irwin Abe Siegel，68歲，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Siegel 先生自二零零五年二月起擔任LVS的董事。由二零零五年二月至二零零五年七月，彼擔任 Las Vegas Sands, Inc. 的董事。Siegel 先生為執業會計師，且由一九七三年至二零零三年擔任國際會計及顧問公司德勤會計事務所的合夥人(專責酒店業務)。由一九九六年至一九九九年，Siegel 先生擔任德勤會計事務所於前蘇聯營運的行政總裁。自二零零三年起，Siegel 先生一直擔任業務顧問。Siegel 先生曾於多家慈善及民間團體擔任董事會成員，並為美國喬治亞州大西洋城 Weinstein Hospice 的前任總裁。Siegel 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Iain Ferguson Bruce，68歲，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Bruce 先生於一九六四年加入香港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一九七一年晉升為該事務所的合夥人。一九九一年，彼開始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高級合夥人，終至一九九六年卸任，並於一九九三年至一九九七年間任職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亞太區主席。自一九六四年起，彼為蘇格蘭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亦為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及香港證券專業學會會員。Bruce 先生現任保華建業集團有限公司、騰訊控股有限公司、維他奶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及永安國際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所有該等公司均於聯交所上市。Bruce 先生亦為來寶集團有限公司(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中國醫療技術公司(於納斯達克上市)及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非執行董事。Bruce 先生現任香港賽馬會董事、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KCS Limited 主席。Bruce 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Bruce 先生於會計專業擁有逾 44年經驗，且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要求的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張昀，42歲，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憑藉超過15年的私募股權投資經驗，張女士為 Pacific Alliance Group 私募股權部門太平洋產業基金(Pacific Alliance Equity Partners)的四名創辦管理合夥人之一。創辦太平洋產業基金前，張女士為 AIG Global Investment 的副總裁。除現任五家獨立組合公司的董事會外，張女士過去亦為兩家香港及泰國上市公司的董事會成員，該兩家公司為中港照相器材集團有限公司及 C.P. Seven Eleven Public Company Limited。張女士獲美國西北大學 Kellogg Graduate School of Management 與香港科技大學頒

授行政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獲弗吉尼亞理工學院暨州立大學(又稱弗吉尼亞理工)頒授理學士學位(優等)。張女士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唐寶麟(David Muir Turnbull)，54歲，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一九七六年，唐先生畢業於劍橋大學，獲頒授文學士榮譽學位(主修經濟學)，其後取得文科碩士學位。彼於畢業後即加入太古集團，在該集團任職的30年間曾出任多個高級管理層職位。唐先生亦曾在多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於二零零五年一月至二零零六年一月間任職太古股份有限公司及國泰航空有限公司主席，於一九九五年三月至二零零六年八月間任職香港飛機工程有限公司主席，於二零零五年一月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間任職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五年五月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間任職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零五年五月至二零零六年一月間任職希慎興業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二零零六年七月至二零零八年三月間，唐先生亦擔任 Allco Finance Group Limited 董事，該公司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二零零八年七月，唐先生獲委任為太平洋航運集團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行政主席，並自二零零六年五月起擔任該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二零零六年七月，彼獲委任為 Green Dragon Gas Limited(一家於倫敦證券交易所另類投資市場上市的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彼獲委任為 Seabury Aviation and Aerospace Asia (Hong Kong) Ltd (Seabury Group LLC 的一家附屬公司)主席。唐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並無本公司董事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其他主要或控股股東擁有任何關係。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本招股章程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董事、主要股東及專家的其他資料」所披露者外，各本公司董事並無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a)至(v)條並無任何與本公司董事有關而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亦無任何其他事項需要知會本公司的股東。

董事會特別顧問

Michael Alan Leven，71歲，為董事會的特別顧問。Leven 先生為LVS及其全資附屬公司 Las Vegas Sands, LLC 的總裁兼營運總監，彼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獲委任。Leven 先生自二零零四年八月起為LVS董事會成員。Leven 先生自二零零八年九月起擔任 Georgia Aquarium 的行政總裁。於二零零六年一月起至二零零八年九月，Leven 先生為一家非牟利機構 Marcus Foundation, Inc. 的副主席。直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前，Leven 先生為 U.S. Franchise Systems, Inc. 的主席、行政總裁兼總裁，該公司於一九九五年由其創立，從事開發及特許經營 Microtel Inns & Suites 及 Hawthorn Suites 酒店品牌。彼曾擔任 Holiday Inn Worldwide 總裁兼營運總監、Days Inn of America 總裁及 Americana Hotels 總裁。

基於彼過往於博彩及酒店業的豐富經驗，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十四日委任 Leven 先生為董事會的特別顧問。Leven 先生將出席並參與董事會會議，且獲提供董事會會議通知連同董事會所考慮的資料。然而，Leven 先生僅作為顧問，彼於任何有關會議中概無投

票權或指示董事採取任何行動的權利，彼同樣亦須履行作為董事須履行的保密及忠誠的責任。Leven 先生不會就作為董事會的特別顧問而收取本公司(或LVS)任何酬金。

高級管理層

Steven Craig Jacobs，47歲，為本公司的行政總裁、澳門區總裁及執行董事。其履歷詳情載於「一董事一執行董事」。

Stephen John Weaver，48歲，為本公司的開發總監兼執行董事。其履歷詳情載於「一董事一執行董事」。

Toh Hup Hock，44歲，為本公司的財務總監。彼目前為本公司若干中國、開曼群島、澳門及香港附屬公司的董事。Toh先生於General Electric Company(「通用電氣」)任職十五年，並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加盟本集團。於GE任職時，Toh先生出任亞洲多項財務總監及類似職務，包括GE Lighting Asia、GE Consumer Products Asia、GE Consumer & Industrial Asia及GE Plastics Greater China。Toh先生獲 Murdoch University 頒授的會計理學士學位及University of Queensland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Toh先生為澳洲註冊會計師公會的正式會員。

Luís Nuno Mesquita de Melo，45歲，為本公司的首席法律顧問兼聯席公司秘書。Melo先生獲里斯本大學法學院頒授法律學位。Melo先生原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以聯席總法律顧問身份加盟VML，其後於二零零八年九月成為VML的高級副總裁及首席法律顧問。二零零八年十月，Melo先生成為VML及其所有澳門附屬公司的董事。加盟本集團之前，他曾於一九八五年至一九九零年期間，擔任里斯本大學法律學院講師。Melo先生於一九九零年加入澳門政府，於Legislative Modernization Commission擔任律師，積極修訂及更新澳門法制及法例，為澳門管治權由葡萄牙移交中國作好準備。由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七年，彼亦於澳門立法會擔任多個顧問職位，包括出任立法會主席的法律顧問，而在一九九七年，則於葡萄牙經濟部(Minister of Economy of Portugal)擔任部長助理(法律事務)。此外，彼亦曾私人執業，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五年間為 J.A. Pinto Ribeiro & Associados 的合夥人。彼亦為 Augusto Mateus & Associados, Sociedade de Consultores Lda. 的創辦合夥人，該公司從事經濟及顧問研究，以及企業開發及重組策略。

Matthew Paul Pryor，42歲，自二零零三年一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建設及項目管理董事，後晉升為亞洲高級副總裁。Pryor先生從事多種建設項目的策略性項目開發與管理逾19年，包括為私人及公營客戶開發零售、商業、住宅及款待業項目，或與客戶合作開發。Pryor先生為香港測量師學會的專業會員。

Peter P. Wu，36歲，自二零零八年八月起任職本集團。Wu先生現時擔任澳門金沙的營運副總裁。Wu先生曾任職博彩、文娛及款待行業私人新興公司，累積逾15年的監督、企業及高級管理經驗。加盟本集團前，Wu先生曾於 Macau Studio City (Hong Kong) Limited、Black Gaming, LLC 及 Harrah's Entertainment 擔任多個高級管理層職位。Wu先生獲美國新澤西 Rutgers University 頒授新聞學及大眾傳媒文學士學位，並獲美國紐約康奈爾大學頒授款待管理學碩士學位。

Mark Andrew McWhinnie，52歲，自二零零六年六月起任職本集團。McWhinnie先生現任澳門威尼斯人—度假村—酒店的酒店營運副總裁。加盟本集團前，McWhinnie先生歷任 Ishin Hotels Group、北京國賓酒店及丹娜努島 Sheraton Resorts 總經理及董事總經理。McWhinnie先生獲蘇格蘭 Strathclyde University 頒授酒店及餐飲管理學文學士學位。

David Reese Sylvester，45歲，自二零零五年十月起任職本集團。Sylvester 先生於在任期間獲委任為 Sands Retail 的亞洲零售副總裁。Sylvester 先生於在亞太地區開發及管理購物中心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彼曾參與超過40個大型零售項目。加盟本集團前，Sylvester 先生為 GIC Real Estate 的澳洲及中國零售資產集團總經理。彼曾於仲量聯行有限公司任職十二年，亦曾擔任香港仲量聯行有限公司亞洲國際零售租賃業務主管。Sylvester 先生加入零售行業之初，曾任職 Westfield 及 Lend Lease。Sylvester 先生曾在澳洲維多利亞省及香港任職註冊房地產代理。

Andrew David Billany，47歲，自二零零四年一月起加盟本集團，任特別產品董事。二零零七年一月，彼晉升為金沙的酒店營運副總裁。彼現時擔任第二地段及 Paiza Macau 的副總裁。Billany 先生於款待及餐飲業方面擁有逾26年經驗。Billany 先生持有英國 City and Guilds of London Institute 的餐飲業烹飪證書文憑。

聯席公司秘書

Luís Nuno Mesquita de Melo，45歲，為本公司的首席法律顧問兼聯席公司秘書。其履歷詳情載於「一 高級管理層」。

何小碧，45歲，按上市規則第8.17條委任的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何女士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的企業服務分部董事，亦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的會員。何女士從事公司秘書服務約20年。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十四日成立審核委員會，自上市日期起生效，其職權範圍亦予書面訂明。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乃檢討並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管控體系，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並履行董事會賦予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 Iain Ferguson Bruce (擁有專業會計資格的主席) 及張昀，兩者均屬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非執行董事 Irwin Abe Siegel。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十四日成立薪酬委員會，自上市日期起生效。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進行評估，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唐寶麟 (David Muir Turnbull) (薪酬委員會主席)、Iain Ferguson Bruce 及 Jeffrey Howard Schwartz。

合規顧問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里昂為本公司的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當本公司於以下情況諮詢合規顧問時，合規顧問將為本公司提供建議：

- 在刊發任何監管公佈、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擬進行一項可能屬須予公佈交易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及股份回購)時；
- 本公司擬以不同於本招股章程所詳述的方式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時，或本公司的業務、發展或業績與本招股章程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有所偏差時；及
- 聯交所就股份的股價或交易量的不尋常波動向本公司作出查詢時。

此委任的有關任期將由上市日期起開始，且預期至本公司就上市日期後開始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派發本公司年報當日為止。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有條件地採納購股權計劃，目的包括鼓勵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爭取於未來對本集團作出最大貢獻，及／或嘉許彼等過往作出的貢獻，及／或吸引並挽留對本集團表現、增長或成就發揮重要作用、其貢獻目前或今後將會有利於本集團表現、增長或成就的參與人士，或以其他方式與上述人士維持長久關係。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的概述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購股權計劃」。

董事的薪酬

截至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董事從本公司收取的酬金總額(包括袍金、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房屋津貼、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及其他津貼，以及實物利益及酌情花紅)分別約為1,600,000美元、4,000,000美元、2,600,000美元及1,300,000美元。根據現時生效的安排，本公司估計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本公司董事的酬金總額(包括袍金、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房屋津貼、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及其他津貼，以及實物利益，惟不計及酌情花紅)，將為5,200,000美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向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的薪金、其他津貼及利益、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花紅以及退休金計劃供款總額分別約為6,200,000美元、12,500,000美元、10,300,000美元及3,300,000美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向本公司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吸引其加入本公司的或於加入本公司時的禮聘，或作為失去職位的補償。此外，概無本公司董事於同期放棄收取任何酬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向本公司董事支付任何其他款項，亦無須向彼等支付任何其他款項。

董事預期彼等將定期檢討本集團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水平。董事可根據本集團表現以及各行政人員對本集團所分別作出的貢獻，並在獲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同意的情況下，增加本集團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金或向其支付花紅(以現金或以購股權形式)。此等薪金上調或花紅或會令本集團的薪酬開支水平，大幅高於本集團在過往期間所招致的水平。

本公司的董事亦可收取根據購股權計劃而授出的購股權。